阳城县水务局
2022年度法治工作要点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重要一年，也是深入实施水利“八五”普法的关键一年。2022年全县水利普法工作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水务工作会议精神，以及县委、县政府有关水务工作的要求，健全法治建设工作体制机制，扎实推进法治建设，着力提升水利依法行政、水利依法治理的能力水平，为全面推进水利事业高质量高速度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深化依法治国实践，加强党对法治建设的领导，按照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的部署要求，统筹推进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以《宪法》为核心，以专业法为重点，深入学习宣

传与我县高质量转型发展。坚持学用结合的原则，把普法教育同依法治理工作结合起来，着力提高我县水利系统领导干部、水行政执法人员以及监管服务对象的法律素质，为我县水利行政管理事业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

二、组织领导

为确保2022年度普法宣传和法治单位建设工作的扎实开展，成立了阳城县水务局普法宣传和法治单位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刘林宏

副组长：郝小峰　买庆佳

成　员：各股室长以及各下属单位负责人

普法工作职责：全面组织协调全县水利普法宣传和法治单位建设工作。

领导组下设办公室

主　任：谢国军 秦淑娟

成　员：范婷婷 魏茹宏等

普法工作职责：具体承担组织协调全县水利普法宣传和法治单位建设工作。

三、活动内容

（一）突出重点工作，强化水利法治保障

1.进一步压实水利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进一步健全党领导

法治建设的体制机制，加强水利法治建设工作机构，建立完善相关工作制度，有力推进水利法治规范化、制度化建设。坚持和完善党组（党委）中心组学法制度、法治专题讲座和法治教育培训制度、重大事项决策法律咨询制度，建立水利系统干部职工特别是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工作机制。进一步压实法治责任、优化法治服务、强化法治宣传、建强法治队伍，增强各级水利干部依法执政本领，确保运城水利法治建设年度任务落地落实，抓出成效。

2. 配合完善现有水利法规的立法修订。配合省水利厅加快推进《山西省泉域水资源保护条例》修订工作，各有关单位要认真配合做好相关调研、协调、征求意见等工作，确保现有水利法规立法修订顺利开展。

3. 加强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备案工作。建立完善内部重大行政决策、重大行政执法决定、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机制，切实把好“法律关”，确保各项水利政策措施合法有效。依法履行规范性文件备案程序，自觉接受审查监督，并及时向社会公开发布。同时，积极做好其他行业和部门政策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草案征求意见的回复工作。

（二）加强监督指导，深入推进依法行政

4. 积极营造依法行政浓厚氛围。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国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和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关于深化依法治国实践的重大部署，统筹水利立法、执法、普法和复议诉讼等各方面工作，细化任务措施，压实工作责任，全面推

进水利法治建设，提升依法行政能力水平。

5.进一步深化水利放管服效改革。加快推进政府职能转变，以放管服效改革为抓手，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取消下放行政审批等事项的改革意见，及时承接上级水利水行政主管部门精简下放事项，扎实做好有关行政审批事项整合。加强水利部门权责清单动态管理，确保权责清单的权威性、时效性和准确性。

6.认真做好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认真履行行政复议法定职责，坚持“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不断提高办案质量和效率，坚决纠正违法或不当的行政行为，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监督依法行政、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的重要作用。对人民法院受理的行政诉讼案件，认真做好出庭应诉工作，配合人民法院有效化解行政争议，自觉履行人民法院的生效判决和裁定。

7.加强和改进法律顾问服务工作。认真贯彻执行法律顾问制度，进一步完善法律顾问工作的配套制度，细化完善水利系统法律顾问工作流程，提高法律顾问工作质量和水平。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推进水利依法行政中的“智库”作用，有效促进水利系统法律顾问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

（三）强化水利执法工作，全力营造良好水事秩序

8.健全水行政执法制度体系。联合法院、检察、公安、生态环境、自然资源等有关部门建立水行政执法联动机制，针对非法取水、违法占用河湖水域岸线、非法采砂等水事矛盾和问题较多

的领域，开展集中联合行动、联合督查、联合执法，确保营造良好的水事秩序。

9.积极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活动。进一步完善“双随机一公开”各项工作制度，制定年度工作计划方案，公布的抽查事项清单要覆盖全部执法事项，随机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要及时向社会公示。

（四）扎实做好普法工作，健全依法治理保障机制

10.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各业务股室要认真落实水利“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把普法作为推进水利法治建设的基础性工作，纳入工作总体布局，做到与其他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要把普法融入到依法治水管水工作的各环节和全过程，在水行政执法实践中广泛开展以案释法和警示教育，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关心的水利热点难点问题，形成水行政执法的过程即是面向社会群众弘扬水法治精神的过程。坚持水利行业内部普法与向社会开展普法相结合，构建全社会广泛参与的“大普法”教育机制，形成齐抓共管的强大合力。

11.广泛开展水利法治集中宣传活动。在“国家宪法日”“世界水日”“中国水周”、水法律法规颁布纪念日以及“安全生产月”等重要时间节点，充分利用报刊杂志、电视电台、信息网络等传播媒体，面向社会大力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集中普法活动，不断增强水利法治建设宣传成效。把普法宣传教育与河道水生态修复、全面推行河长制、最严格水资源管理、河湖管理与保护等

水利中心工作紧密结合，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和资源，积极推进水利法律法规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乡村、进库区、进网络，推动形成全社会积极践行水法治的良好风尚，不断提高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

（五）全面加强党的建设

12. 强化政治引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十六字”治水思路和关于治水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效，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深刻感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扎实做好推动新阶段水利高质量发展政策法规工作。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明确责任。“普法”宣传活动和法治单位建设工作是年终法治建设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局属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实施。结合工作实际，抓紧制定具体的活动方案，努力做到“活动方案周密、组织机构健全、职责分工明确、活动内容丰富、活动形式多样、活动效果明显”，确保宣传活动顺利进行。

（二）积极宣传、着力创新。局属各单位要深入挖掘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中好的做法和典型，介绍新进展、新成效，及时编报信息，加大宣传报道力度，营造出良好的舆论氛围，为

保障和服务转型跨越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三）求真务实，注重实效。要坚持从实际出发，从群众需要出发，努力推进普法宣传活动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尤其是要向农村、社区、学校、企业和单位等组织延伸，确保主题活动取得实效。

阳城县水务局

2022年7月15日